

证券代码：871670

证券简称：埃森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市新桥镇新杨路 7 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许庭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锡审〔2025〕3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2,311,167.4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16,935,299.50 元。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埃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